

证券代码：300694

证券简称：蠡湖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3

无锡蠡湖增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蠡湖增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经全体董事事前认可，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22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后，以口头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本次会议由公司全体董事推选刘秋志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全体董事现场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无锡蠡湖增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刘秋志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无锡蠡湖增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林庆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无锡蠡湖增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如下成员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会议召集人	其他成员
战略委员会	刘秋志先生	林庆民先生、谭丕强先生
提名委员会	赵威先生	谭丕强先生、林庆民先生
审计委员会	刘大进先生	郑旭晖先生、赵威先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谭丕强先生	刘大进先生、郑旭晖先生

《无锡蠡湖增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与会董事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林庆民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无锡蠡湖增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与会董事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以下人员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表决如下：

1、聘任史开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聘任陈加珍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聘任潘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聘任陈瑶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聘任陈平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无锡蠡湖增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与会董事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陈瑶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与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与会董事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陈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无锡蠡湖增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姚楠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相关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无锡蠡湖增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魏云峰先生为公司内审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无锡蠡湖增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三、备查文件

- 1、《无锡蠡湖增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无锡蠡湖增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无锡蠡湖增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无锡蠡湖增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